

2011:中国经济将会复杂而平稳

马涛

回首过去的两年,在国际金融危机冲击下,2009年是中国经济最困难的一年,2010年则是最复杂的一年,也是“十一五”的收官之年。2011年将延续2010年的复杂态势,在“十二五”的开局之年迎来转型关键期。经济转型的困难与经济环境的复杂,决定着宏观调控的难度在增加,只能寄希望于政策的积极稳健、审慎灵活”,换句话说,就是要根据具体情况相机抉择。

2010:宏观经济稳定复苏

国际金融危机爆发后,我国实施了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和积极的财政政策,在各种刺激政策作用下,中国宏观经济步入稳定复苏的轨道,目前基本恢复到危机前的水平。据预测,2010年全年GDP总额将突破37万亿元,人均GDP将达到4000美元左右,经济增速继续保持10%左右的高位增长态势,CPI上涨3.3%左右。2010年宏观经济运行呈现以下显著特点:

第一,实体经济高位回落趋稳,呈现前高后低,但各指标的回落幅度大大低于预期,实体经济运行步入常态化区域。前三季度GDP同比增速分别为11.9%、11.1%和10.6%,经济增速逐步回落,但仍高于潜在经济增速水平,符合宏观调控的战略意图,宏观经济趋稳

2010年,中国宏观经济步入稳定复苏的轨道,2011年将延续2010年的复杂态势,但将呈现“复杂性”与“平稳性”共存态势。表现在许多结构性矛盾的相互交织,经济下行力量和上行力量同时存在;各种宏观经济政策将趋向稳健灵活,政策调整的空间依然较大,可以有效促进经济平稳增长。预计全年CPI涨幅将达到4.5%左右,GDP为9%左右。

的态势全面显现。

第二,在实体经济依然处于持续复苏、尚未步入高涨阶段时,物价水平持续攀升宣告中国提前进入防通胀时期。与GDP增速回落正好相反,今年CPI一路上扬,1-11月,CPI累计同比涨幅已经达到3.2%,其中11月CPI同比上涨5.1%,涨幅连续5个月同比加快,并创下近28个月新高。防通胀取代稳增长上升为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

第三,中国经济增长的多重动力机制相互叠加,弥补了各种不利因素的制约。经济由政府推动转向市场主导,市场型需求逐步启动,开始弥补刺激性政策退出导致的需求放缓;出口环境改善,国内消费高位运行,弥补了因产业结构调整导致的需求下滑缺口;中西部经济增速持续提升,弥补了因危机侵袭导致的东部经济增长疲软;房地产投资的持续高涨填补了制造业和基础建设投资的下滑。

2011:复杂与平稳共存

2011年是“十二五”开局之年,中国经济转型进入深化阶段并有望破局,将催

波动的预期和抵抗能力加强,自我调整可以有效缓冲各种外生冲击。

宏观经济新关注点

物价上涨压力将显著增强。预计明年一季度和上半年翘尾因素均在3.5%左右,全年翘尾因素在2.7%左右,全年CPI涨幅将达到4.5%左右。通胀预期不断增强,成本推动型通胀和输入型通胀特征较为显著,但不会存在“滞胀”问题。

经济转型将贯穿全年。作为“十二五”的第一年,为配合经济转型,调结构将是宏观经济政策重点,通过扩大内需、促进消费升级来解决结构失衡,通过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来解决产业失衡。经济转型启动,将为经济增长提供健康、持续动力,明年经济有望实现9%左右的稳定增长。

房地产调控还将持续。短期仍将以控制资金为主,中期需趋向扩大供给和制度建设,市场归市场,保障归保障”应当为调控核心,同时要高度关注房地产商资金链的变异以及未来房地产市场全面调整的路径和深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

政策要为“十二五”规划铺路。财政政策在货币政策进行总量收缩的同时,应当保持总量积极的原则。明年财政赤字可以根据需要进行适度扩张,重点用于扩大地方国债规模。未来改革应当减税与税制转型并行。消费政策应当从一次性刺激转向中长期制度性调整之上,启动“收入倍增计划”,积极进行低收入人群消费启动的配套设施建设,通过关税和建立消费特区等手段,促进中国高端消费本土化。

(作者为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

实话实说

房价问责应先建好制度

吴睿鹤

日前,住建部部长姜伟新在全国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会议上表示,2011年住建部将继续坚定不移地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并适时会同监察部对省、市人民政府稳定房价工作进行考核,对政策落实不到位、工作不得力的,将进行约谈直至追究责任。

早在2007年的全国住房工作会议上,就把“房价稳定”和住房供应及住房保障捆绑在一起,作为对“责任主体”的地方政府进行住房行政考核的重要内容,并明确执行不力的,要启动问责程序。3年多过去了,房价在调控中继续疯涨,可至今未见一个地方官员被问责。在房地产领域内,徒有虚名的不止是房价问责,土地问责也是几近失效。多年来,土地问责也总是“高声喊,低声问”,根本没有实质性动作跟进。

现在的问题是,尽管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土资源部和监察部都郑重声明,要实行问责,但由于问责机制只是个空架子,没有实质性操作办法,尤其是缺少制度文本的精心打磨,譬如,没有房价过高和上涨过快的参考标准,缺少问责主体,惩罚尺度等,难免导致“你调我的控,我

涨我的价”。

笔者觉得,要想让房价问责这把利剑发挥应有的作用,一方面,要打造房价过高系数文本。相比而言,国家对保障性住房政策,既容易考核,也容易启动问责机制。而房价稳定这个问题,单从字面理解起来,就比较虚幻和飘渺,操作起来也不那么简单。显然,如果要对房价上涨过快,房价过高的地区主要领导问责,就必须有个可供参考和操作的制度文本,这个标准起码要包括,其一,要跟当地居民收入联系起来;其二,要跟租售比联系起来;其三,国家统计局要对全国各个城市的房价上涨幅度,进行公正公平的排名。惟有多个指标的综合,才能架构好何谓房价过高和上涨过快的参数标准,从而才能对各地的房价进行准确性。

与此同时,要拓展问责级别文本。从现行制度安排来看,只对省一级人民政府稳定房价和住房保障工作进行考核与问责,我觉得,这项公共政策,不仅要进一步明确房价稳定行政首长负责制,而且也应把问责范围,由省长进一步扩充到市长、县长,架构起三级问责机制,这样的问责,既明确了主体,也能保障问责顺利进行。更为重要的是,还应制定好处罚尺度。

经济时评

两率上调强化政策紧缩效果

陈伟

本月26日存贷款基准利率上调的同时,与其一并调整的中央银行对金融机构再贷款、再贴现利率逐渐引起了外界的关注。根据该调整方案,金融机构贷款(再贷款)利率,一年期升0.52个百分点至3.85%;再贴现利率,由1.80%上调至2.25%。我们认为,两率同时上调的背后一方面是完善当前利率调控体系的必要,另一方面也是央行强化紧缩政策效果,以控制年初银行放贷冲动的需要。

与存贷款利率主要针对企业和居民有所不同的是,再贷款利率是指中央银行对金融机构发放的贷款,当它提高时,将增加商业银行向中央银行的贷款成本,抑制商业银行向中央银行的贷款;而再贴现利率指的是中央银行对商业银行持有的贴现票据进行再贴现所规定的利率,它表

现为再贴现票据金额的一定回扣率,当它提高时,也会抑制银行将贴现完的商业票据到中央银行再贴现,而这两者都会减少央行的基础货币的投放量,控制货币供应。

但是,再贷款和再贴现新增规模较少变化。如根据央行资产负债表统计,1999至2010年的12年间,尽管中国经济和金融的规模、运行状况等发生了一系列重大变化,但反映了央行再贷款和再贴现的规模资产一直维持在2万亿元左右。因此,央行此次两率调整实质性紧缩意义不大。但它对于理顺当前央行的利率体系、发出加强流动性调控的信号却具有重要的作用。

如再贷款利率提高前,银行间市场利率与央行政策贷款利率存在正的利差,即SHIBOR半年期利率为3.36%,而未调整前的央行半年期再贷款利率为3.24%,这

就会诱使银行从央行取得贷款,再将资金运用取得利差受益,这显然是不利于收紧央行的流动性“闸门”。再贷款利率提高后将高于市场融资利率,从而消除银行的套利空间,真正回归“惩罚”性质利率的“本色”。

这次两率提高和加息政策的配合使用还有利于强化政策的流动性调控效果。单纯从加息来看,它对于紧缩流动性效果十分有限。这主要可归因于两个方面:第一,加息更多是从需求端抑制明年年初较强的企业和居民贷款需求,减弱社会的流动性需求,但是却不能直接抑制资金的供给方——银行的放贷冲动,而就明年初来看,由于今年银行已大规模融资完毕,且各地在十二五规划的“元年”都具有较大的投资和信贷冲动,这种情况发生的可能性较大;第二,加息要想达到较好的控制信贷效果,就必须幅度足够大,但迫

于各种现实的压力,如加息幅度过大会严重限制我国经济中最有活力的中小企业发展,也会加大人民币升值压力,因此,央行只能采取小步渐进的方式加息。但在上调两率后,就有利于从货币的需求和供给端同时抑制控制货币信贷过快增长,如提高再贷款利率和再贴现利率有利于增加银行的融资成本,进一步推高市场利率,这样一方面可以一定程度上遏制银行的放贷冲动,另一方面也将刺激银行提高贷款利率,抑制信贷需求。

由此看出,加息和再贷款利率和再贴现利率的配合使用也就可以更好体现央行在多重政策困境中仍能利用一系列货币政策“组合拳”实施紧缩政策意图,而这样也可以以较小的代价提高加息政策的利率杠杆作用,增强货币政策抗击通胀的有效性。

(作者系民族证券分析师)

产业视点

农业产业化升级迫在眉睫

周阳 李臻

早在1982年到1986年期间,中央连续五年发布了关于“三农”问题的“一号文件”。从2003年到2006年,中央分别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明确了新世纪新阶段农业和农村工作的主要任务。我国农产品加工业尽管在“十一五”期间有了长足的发展,但和发达国家相比在产业结构的升级方面差距依然巨大,如何实施产业化、加速农业现代化建设迫在眉睫。

我国“十二五”发展规划将继续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进程,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的建设。“十二五”的发展规划中的两个要点值得关注:一是产业结构的升级;二是消费规模的扩大。

全世界的农产品加工与食品产业以每年27000亿美元的销售额居行业之首,是全球最大的制造业。随着中国人世以来经济发展模式的转变,传统农业及农产品加工模式越来越处于弱势的地位,对农业产业化升级的需求变的尤为突出。如何进行产业结构的升级?需要学习参考国际上一些发达国家的先进经验。

以占农产品加工业比重最大的食品加工为例,发达国家的食品加工企业注重食品加工过程中的研发和创新活动。其中,大型食品加工企业都比较注重研发投入,研发经费一般占销售额的2%-3%;同时,政府鼓励食品研发投入。有的国家还有专门的研发投资税收优惠政策。发达国家食品加工过程基本实现了计算机自动控制、检测和调整,食品加工技术革新体现在包装技术、产品形式、高级加工控制系统、自动分级系统以及新产品的不断推出中。许多发达国家的食品加工企业进行原材料采购和销售,帮助企业提高购买效率。美国50多家著名食品公司组成的TRANSORN网络市场就是一个企业的网上交易市场,其联合采购能力为4000亿美元。这个网络除了用来监控库存和管理工厂,还通过网络采购让食品公司在很大程度上节省了开支。发达国家完善的网络体系深入到每一个家庭,食品网上销售的数量不断增加,这些创新和做法都值得我国农产品加工行业学习和借鉴。

工业化国家的农产品加工业是近年来发展最快的产业之一。加工增值比例一般在2.0-3.7:1在国民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经济发达国家中服务于国民生活的第三产业占比都很大,其产值在GDP中占有较高的份额,除美国外,其他工业化国家的第三产业对GDP增长的贡献都超过第一、第二产业。“十一五”以来,我国农产品加工业以年均20%多的速度持续增长,农产品加工业产值与农业产值比达到1.5:1,呈现健康快速的发展势头。“十一五”期间,我国农产品加工业不断调整产业和产品结构,形成了以食品工业为主体的农产品加工业,食品工业产值占农产品加工产值的比重由2005年的40%增加到2009年的47%,同时产品结构呈现多样化趋势,方便食品、快餐食品、休

闲食品、营养保健食品等发展迅速。农产品加工企业的品牌建设意识增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数量不断增加,“三品一标”认证产品数达到7万多个,占全国农产品商品量的30%。农产品加工业已经成为国民经济发展中总量最大,发展最快,对“三农”带动最大的支柱产业。我国农产品加工业的技术创新和农业产业化升级旨在提高农产品加工行业的国际竞争力、加快农业现代化的进程以及提高农民收入,需要从以下几个角度着手:

一是有效整合分散在各部门的有限的农产品加工研究力量,在国家级农业科技系统中建立精干的农产品加工研究机构,其作为非营利性机构应统一纳入国家科技创新体系,给予重点支持。通过这一国家级的研究机构协调组织全国农产品加工研究力量,有针对性地进行攻关研究与示范,解决农产品加工业发展中的重大关键技术问题。企业自身要加强与科研院所、大专院校以及推广机构的合作,走农科教相结合和产学研相结合的路子。而有条件的龙头企业要组建自己的研究开发机构,加速科技成果的转化,逐步发展成为有自主知识产权、创新能力强的现代化农业企业或企业集团。

二是加大国家对农产品加工业的技术创新的专项投入。国家应加强对农产品加工研究项目的支持,特别要对影响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一些关键问题给以专项支持,力争在较短时期内取得突破,在生产中发挥作用。政府应加强综合服务职能和协调职能,按照农业产业化发展的要求,消除旧体制障碍,弱化部门壁垒和管理职责,打破行业界限和条块分割,逐步走向管理的一体化。推进农业产业化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牵涉面广、政策性强、工作量大,需要各级各有关部门加强协作,创造全方位的良好发展环境。

三是加强农产品质量与安全标准和管理措施的研究。要在加快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同时,特别重视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标准,确保农产品加工业健康发展。质量是企业生命,科技创新是推动农业产业化发展的强大动力和重要支撑。龙头企业要在提高质量和科技进步方面走在前头。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要率先执行国家的农产品质量标准,主动把质量及相应的技术规范和农艺要求引入农户,带动农户和基地的标准化生产,创造大批优质农产品和名牌产品。有条件的龙头企业要争取通过国际相关组织的质量认证、安全卫生认证,以取得进入国际市场的资格和国外消费者的信任。

四是建议国家根据全球市场变化,对国内一些农产品加工业进行结构调整,整合重组,特别是对一些有潜力小型独立农产品加工行业进行购并、合并,以避免被一些大型的全球性食品加工企业所吞并,形成具有民族特色的产品。对一些有实力的食品加工企业可以用出口退税、税收优惠等政策,鼓励和扶持它们走出国门向国际市场扩张。

农产品加工企业的品牌建设意识增强,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和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数量不断增加,“三品一标”认证产品数达到7万多个,占全国农产品商品量的30%。农产品加工业已经成为国民经济发展中总量最大,发展最快,对“三农”带动最大的支柱产业。

我国农产品加工业的技术创新和农业产业化升级旨在提高农产品加工行业的国际竞争力、加快农业现代化的进程以及提高农民收入,需要从以下几个角度着手:

一是有效整合分散在各部门的有限的农产品加工研究力量,在国家级农业科技系统中建立精干的农产品加工研究机构,其作为非营利性机构应统一纳入国家科技创新体系,给予重点支持。通过这一国家级的研究机构协调组织全国农产品加工研究力量,有针对性地进行攻关研究与示范,解决农产品加工业发展中的重大关键技术问题。企业自身要加强与科研院所、大专院校以及推广机构的合作,走农科教相结合和产学研相结合的路子。而有条件的龙头企业要组建自己的研究开发机构,加速科技成果的转化,逐步发展成为有自主知识产权、创新能力强的现代化农业企业或企业集团。

二是加大国家对农产品加工业的技术创新的专项投入。国家应加强对农产品加工研究项目的支持,特别要对影响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一些关键问题给以专项支持,力争在较短时期内取得突破,在生产中发挥作用。政府应加强综合服务职能和协调职能,按照农业产业化发展的要求,消除旧体制障碍,弱化部门壁垒和管理职责,打破行业界限和条块分割,逐步走向管理的一体化。推进农业产业化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牵涉面广、政策性强、工作量大,需要各级各有关部门加强协作,创造全方位的良好发展环境。

三是加强农产品质量与安全标准和管理措施的研究。要在加快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同时,特别重视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标准,确保农产品加工业健康发展。质量是企业生命,科技创新是推动农业产业化发展的强大动力和重要支撑。龙头企业要在提高质量和科技进步方面走在前头。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要率先执行国家的农产品质量标准,主动把质量及相应的技术规范和农艺要求引入农户,带动农户和基地的标准化生产,创造大批优质农产品和名牌产品。有条件的龙头企业要争取通过国际相关组织的质量认证、安全卫生认证,以取得进入国际市场的资格和国外消费者的信任。

四是建议国家根据全球市场变化,对国内一些农产品加工业进行结构调整,整合重组,特别是对一些有潜力小型独立农产品加工行业进行购并、合并,以避免被一些大型的全球性食品加工企业所吞并,形成具有民族特色的产品。对一些有实力的食品加工企业可以用出口退税、税收优惠等政策,鼓励和扶持它们走出国门向国际市场扩张。

联系我们

本版文章如无特别申明,纯属作者个人观点,不代表本报立场,也不代表作者供职机构的观点。如果您想发表评论,请打电话0755-83501640;发邮件至ppl18@126.com;或寄信到深圳彩田路5015号证券时报社(518026)。

焦点评论



2010:A股市场IPO大跃进

融资额度冠全球,回报分红令人羡慕。沪指未登领跑榜,A股避险圈钱。探底幽灵去欲返,投资阴影走还留。折福来年多好运,股民心头乐悠悠。

赵乃育/图 孙勇/诗